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2011年5月3日 星期二

(上接C6版)

- 0 被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原则处理差错。
- 3.差错处理程序  
差错被发现后,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及时进行处理,处理的程序如下:
  - 0 查明差错发生的原因,列明所有的当事人,并根据差错发生的原因确定差错的责任方;
  - 0 根据差错处理原则或当事人协商的方法对因差错造成的损失进行处理;
  - 0 根据差错处理原则或当事人协商的方法由差错的责任方进行更正和赔偿损失;
  - 0 根据差错处理的方法,需要修改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交易数据的,由基金注册登记机构进行更正,并对差错的更正向有关当事人进行确认。

- 4.基金份额净值差错处理的原则和方法如下:
  - 0 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 0 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
  - 0 因基金份额净值计算错误,给基金或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应由基金管理人先行赔付,基金管理人按差错情形,有权向其他当事人追偿。
  - 0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由于各自技术系统设置而产生的净值计算尾差,以基金管理人计算结果为准。

- 6.前述内容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处理。  
(七) 暂停估值的情形  
1.基金投资所涉及的交易证券市场遇法定非交易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时;  
2.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无法准确评估基金资产价值时;  
3.占基金相当比例的投资品种的估值出现重大转变,而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为保障投资人的利益,已决定延迟估值,如果出现基金管理人认为属于紧急事故的任何情况,会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出售或评估基金资产的;  
4.中国证监会和基金合同认定的其它情形。

4. 基金份额净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开放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对外披露基金净值时的非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八) 特殊情况的处理  
1.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按估值方法的第5项进行估值时,所造成的误差不作为基金资产估值错误处理。

- 2.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或由于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或国家会计政策变更、市场规则变更等,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虽然已经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进行检查,但未能发现错误的,由此造成的基金资产估值错误,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免除赔偿责任,但基金管理人应当积极采取必要的措施消除由此造成的影响。

- 七. 基金合同解除和终止的事由、程序以及基金财产清算方式  
(一) 基金合同的变更  
1.基金合同变更后对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合同变更的内容应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同意。

- 0 转换基金运作方式;
- 0 变更基金类别;
- 0 变更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或投资策略(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0 变更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程序;
- 0 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 0 提高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但根据适用的相关规定提高该等报酬标准的除外;
- 0 本基金与其他基金合并;
- 0 终止嘉实多利优先份额与嘉实多利选取份额的运作;
- 0 对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0 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情形。

- 但出现下列情况时,可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由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同意变更后公布,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0 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其他应由基金承担的费用;
  - 0 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变更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
  - 0 因相应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动必须对基金合同进行修改;
  - 0 对基金合同的修改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
  - 0 基金合同的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 0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变动基金上市交易的规则等相关规定,本基金修改嘉实多利优先份额与嘉实多利选取份额的上市与交易规定;

- 0 在不变更本基金合同其他约定的条件下,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嘉实多利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
2. 按照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约定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情形。

6. 关于变更基金合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应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备案,并于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出具无异议意见后生效执行,并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公告。  
(二) 本基金的合同终止  
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基金合同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将终止: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
  2. 基金管理人解散、破产、撤销等事由,不能继续担任基金管理人的职务,而在6个月内无其他适当的基金管理人承接其原有权利义务的;
  3. 基金托管人解散、破产、撤销等事由,不能继续担任基金托管人的职务,而在6个月内无其他适当的托管机构承接其原有权利义务的;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 如果本基金合同终止,本基金将嘉实多利优先份额、嘉实多利选取份额全部折算为场内嘉实多利基金份额,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本基金合同终止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份额折算方式和份额折算计算公式,适用本基金第二十二章(二)条第1款至第3款的约定。  
(三) 基金财产的清算  
1. 基金财产清算组  
0 基金合同终止时,成立基金财产清算组,基金财产清算组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0 基金财产清算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

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0 基金财产清算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基金合同终止,应当按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主要应包括:

- 0 基金合同终止后,发布基金财产清算公告;
- 0 基金合同终止时,由基金财产清算组统一接管基金财产;
- 0 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理和确认;
- 0 对基金财产进行估价和变现;
- 0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
- 0 聘请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 0 将基金财产清算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
- 0 参加与基金财产有关的事务诉讼;
- 0 公布基金财产清算结果;
- 0 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组在进行基金财产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4. 基金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 0 支付清算费用;
- 0 支付所欠税费;
- 0 清偿基金债务;
- 0 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嘉实多利基金份额的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基金财产清算公告  
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事项经与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财产清算组应在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组公告;清算过程中有关重大事项应及时予以公告;基金财产清算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由基金财产清算组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6.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八. 争议解决方式  
对于因基金合同的订立、内容、履行和解释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基金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争议处理期间,基金合同当事人应恪守各自的职责,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基金合同规定的义务,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本基金合同适用中国法律管辖。  
九. 基金合同存放地和投资者取得基金合同的方式  
基金合同可印刷或复印,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的办公场所和营业场所查阅;投资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基金合同)复印件或复印件,但内容均以基金合同正本为准。

七. 基金财务状况  
本基金定期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及其他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列支,其他各基金服务机构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的费率或佣金比例收取认购费。  
本基金认购后至上市交易公告书公告前无重要财务事项发生。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1年4月28日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11年4月28日
资产:	
银行存款	88,378,529.54
结算备付金	9,485,624.83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7,038,446.29
其中:股票投资	155,387,996.29
基金投资	2,031,650,450.00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195.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3,694,467.39
应收利息	5,865,270.15
应收股利	6,000.00
其他资产	84,036.54
资产总计	2,344,802,569.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1年4月28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58,469.12
应付托管费	359,562.6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184,721.04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0,224,000.00	0.44
C	制造业	33,901,496.99	1.45
D	食品、饮料	12,378,945.00	0.53
G1	纺织、服装、皮毛	-	-
G2	木材、家具	-	-
G3	造纸、印刷	-	-
G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8,000.00	0.00
G5	电子	-	-
G6	金属、非金属	6,522,001.20	0.28
G7	机械、设备、仪表	12,900.00	0.00
C8	医药、生物制品	14,959,650.79	0.64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995,000.00	0.17
E	建筑业	26,837,000.00	1.15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8,795,885.60	1.23
G	信息技术业	16,397,910.00	0.70
H	批发和零售业	2,467,340.00	0.11
I	金融、保险业	23,680,000.00	1.01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9,089,363.70	0.39
M	综合类	-	-
合计		155,387,996.29	6.63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88	农业银行	8,000,000	23,680,000.00	1.01
2	601668	中国建筑	4,800,000	19,248,000.00	0.82
3	601006	大秦铁路	1,807,300	15,886,167.00	0.68
4	600887	伊利股份	365,700	12,378,945.00	0.53
5	600028	中国石化	1,200,000	10,224,000.00	0.44
6	600880	博瑞传播	599,598	9,089,363.70	0.39
7	000063	中兴通讯	280,300	7,624,160.00	0.33
8	600018	上港集团	1,699,930	6,833,718.60	0.29
9	000786	北新建材	456,084	6,522,001.20	0.28
10	600050	中国联通	1,000,000	5,780,000.00	0.25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162,450.00	4.28
2	央行票据	268,056,000.00	11.44
3	中期票据	380,816,000.00	16.26
4	企业债	380,816,000.00	16.2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50,226,000.00	10.68
6	可转债	1,032,390,000.00	44.07

## 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年度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5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成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3200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3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办法》、《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1年4月29日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5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21,222,393.42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4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六次,全年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可供分配收益的5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1年5月5日
除息日	2011年5月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1年5月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再投资获得的基金份额以2011年5月5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1年5月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上海农商银行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新增上海商业银行为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代码:320015)的代销机构。  
自2011年5月3日起,投资者可在上海农商银行的各营业网点办理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详情请咨询代销机构的网点。  
投资者欲了解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刊登在2011年4月1日《上海证券报》和本公司网站上的《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999;或前往上海农商银行各营业网点咨询  
网址:www.srb.com  
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0755-8302688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三日

##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5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B两类基金份额)
基金简称	鹏华货币(A类、B类)
基金主代码	16060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4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如下: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1-05-03  
自2011-04-06  
至2011-05-03止  
注: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即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净收益(计算结果以尾零方式保留到5位)  
2011年5月5日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1年5月5日  
收益支付方式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2011年5月4日(收益结转的份额自后的第一个工作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5月5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查询及赎回。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浙商证券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5月3日起,在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推出"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为:27002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重要提示:  
1. 基金定投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2. 投资者可到浙商证券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每期定投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元(含300元),基金定投业务的办理流程以浙商证券的业务规则为准。  
四. 咨询方式  
0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0571-967777  
网址:www.stocke.com.cn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 超长话费 减 020-83936999  
网站:www.gd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3日  
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售。所有持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均可办理认购,基金简称:"中300",基金代码:159007,深交所挂牌价1.000元,发售时间:2011年5月3日至2011年5月27日(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限),发售截止时间如有变更,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3日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联讯证券为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5月3日起增加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讯证券")代理销售以下基金: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1),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2),广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270004),广发货币B基金(基金代码:270014),广发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5),广发颐颐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6),广发大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7),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8),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9),广发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10),广发增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1),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2),广发大成2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3)和广发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5)。  
投资者可在联讯证券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等业务(广发大成2号本基金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不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  
重要提示:  
1. 上述基金在联讯证券的销售同时开通后端收费模式。该基金有前端收费模式,具体办理事宜以联讯证券的安排为准。  
2. 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3. 广发货币B(基金代码:270014)联讯证券暂不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4. 投资者可在联讯证券基金代销网站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元(含200元),具体办理事宜以联讯证券的安排为准。  
5.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0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929  
网址:www.lxzf.com.cn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 超长话费 减 020-83936999  
网站:www.gd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3日

应收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262,069.12
负债合计	2,064,821.8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340,210,108.68
未分配利润	2,527,639.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2,737,74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44,802,569.74

注:报告截止日2011年4月28日,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1,001元,嘉实多利优先份额净值:1,0051元,嘉实多利选取份额净值:0.9851元;基金份额总额2,340,210,108.68份,其中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总额:2,305,500,443.68份,嘉实多利优先份额总额:27,767,732.00份,嘉实多利选取份额总额:6,941,933.00份。  
九. 基金投资组合  
截至公告前两个工作日即2011年4月28日,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组合如下:  
(一) 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5,387,996.29	6.63
	其中:股票	155,387,996.29	6.63
2	固定收益投资	2,031,650,450.00	86.64
	其中:债券	2,031,650,450.00	86.6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50,000,195.00	2.13
	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中期票据	97,864,154.37	4.17
6	其他资产	9,899,774.08	0.42
7	合计	2,344,802,569.74	100.00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0,224,000.00	0.44
C	制造业	33,901,496.99	1.45
D	食品、饮料	12,378,945.00	0.53
G1	纺织、服装、皮毛	-	-
G2	木材、家具	-	-
G3	造纸、印刷	-	-
G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8,000.00	0.00
G5	电子	-	-
G6	金属、非金属	6,522,001.20	0.28
G7	机械、设备、仪表	12,900.00	0.00
C8	医药、生物制品	14,959,650.79	0.64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995,000.00	0.17
E	建筑业	26,837,000.00	1.15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8,795,885.60	1.23
G	信息技术业	16,397,910.00	0.70
H	批发和零售业	2,467,340.00	0.11
I	金融、保险业	23,680,000.00	1.01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9,089,363.70	0.39
M	综合类	-	-
合计		155,387,996.29	6.63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88	农业银行	8,000,000	23,680,000.00	1.01
2	601668	中国建筑	4,800,000	19,248,000.00	0.82
3	601006	大秦铁路	1,807,300	15,886,167.00	0.68
4	600887	伊利股份	365,700	12,378,945.00	0.53
5	600028	中国石化	1,200,000	10,224,000.00	0.44
6	600880	博瑞传播	599,598	9,089,363.70	0.39
7	000063	中兴通讯	280,300	7,624,160.00	0.33
8	600018	上港集团	1,699,930	6,833,718.60	0.29
9	000786	北新建材	456,084	6,522,001.20	0.28
10	600050	中国联通	1,000,000	5,780,000.00	0.25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162,450.00	4.28
2	央行票据	268,056,000.00	11.44
3	中期票据	380,816,000.00	16.26
4	企业债	380,816,000.00	16.2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50,226,000.00	10.68
6	可转债	1,032,390,000.00	44.07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聘张迎军先生为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5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趋势股票
基金主代码	519702
基金交易代码	519702(前端) 519703(后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迎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管华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迎军
任职日期	2011年5月3日
证券从业年限	11年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7年

##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5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B两类基金份额)
基金简称	鹏华货币(A